公安部公布一批打击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

新华社讯 按照 2017 年"全 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的总体安 排,公安部近日公布了打假"利 剑"行动中公安机关破获的一批 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

上海金山破获利用互联网 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 2017年初,上海市公安局金山分 局根据市场监管部门通报线索, 侦破"淮南牛肉汤特产商会"利 用互联网生产、销售有毒、有害 食品案,抓获犯罪嫌疑人张某某 等3人,捣毁黑作坊3处,现场查 获大量含有罂粟壳粉末的香料, 涉案金额400余万元。经查,犯 罪嫌疑人张某某在安徽淮南设 立"黑作坊",通过在香料中添加 罂粟壳粉末的方式制成"香料 王"(用于制作淮南牛肉汤),并

在网上开设淘宝商铺、微信商 店,通过网络联络支付、快递邮 寄等方式对外销售。

安徽安庆破获生产、销售 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案。 2017年2月,在公安部统一部署 协调下,安徽安庆公安机关破 获系列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 标准的食品案,抓获犯罪嫌疑 人7名,收缴假盐200余吨。经 查,为非法牟利,犯罪嫌疑人徐 某明知自己未取得食盐经营许 可证,从山东肥城、潍坊等地化 工企业购买工业盐充当食用 盐,依托微信、QQ等聊天工具 和阿里巴巴、淘宝、千牛等销售 平台联系客户,通过快递物流 方式将工业盐及样品寄给安 徽、广西、贵州、河南等地客户,

涉案工业盐800余吨。

河北湖南破获利用互联网 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2017年4 月以来,河北承德、湖南怀化两 地公安机关分别从不同线索人 手,顺线深挖查清吴某等利用互 联网销售有毒有害保健食品犯 罪网络,经连续实施收网行动, 成功破获全案,抓获犯罪嫌疑人 21名,捣毁生产、仓储窝点6个, 现场查扣假劣保健食品近10万 盒及大批产品说明书。经查,犯 罪嫌疑人吴某、程某从上线生产 商刘某某、销售商张某处大量购 进"仁和胰宝"等假冒伪劣保健 食品后,通过淘宝网店、微信平 台等销往多地。经检验鉴定,涉 案保健食品含有国家禁止添加 的二甲双胍类成分,初步杳明涉 案金额2000余万元。

上海浦东破获生产、销售伪 劣产品案。2017年4月,上海市 公安局浦东分局会同区市场监 管局破获圣诺(上海)食品有限 公司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抓 获犯罪嫌疑人陈某等4人,查处 仓库1处,当场缴获过期意大 利、西班牙等进口品牌橄榄油1 万余瓶(约10吨),涉案金额数 百万元。经查,犯罪嫌疑人陈某 系圣诺(上海)食品有限公司经 营负责人,其伙同崔某等人从意 大利、西班牙等国进口临近保质 期的橄榄油进行销售,后因商品 滞销,导致大量进口橄榄油超过 保质期。陈某、崔某等人将过期 进口橄榄油标签清洗去除后,重 新印刷标签延长产品保质期,通

过现场展销、网络销售等方式, 以每瓶人民币35至350元不等 的价格销往多地。

广西南宁破获生产、销售有 毒、有害食品案。2017年6月, 根据当地食药部门通报线索,广 西南宁公安机关破获一起生产、 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抓获犯 罪嫌疑人12名,捣毁生产、仓储 窝点6个,涉案金额2000余万 元。经查,广西南宁福年红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非法生产添加双 氯芬酸钠、布洛芬等西药成分的 冲剂颗粒,并利用印刷厂非法印 制标注为"广西桂平安康茶厂 "广西大明茶厂"等多种不同生 产厂家的包装袋,以"安康清热 排毒茶""黑骨藤养生茶"等名称 在网上销售。

本报讯 据国家食品药品监 国家食药监 管总局网站消息,7月4日,总局 公布了保健食品抽检名单。名 单显示3批次不合格样品被通 报。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个 别项目不合格,其产品即判定为 不合格产品。

管

总局通

上口

天猫宫诺旗舰店在天猫(网 站)商城销售的标称威海百合生 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壳 聚糖牡蛎片,大肠菌群检出值为 2.3MPN/g,比标准规定(不超过 0.92MPN/g)高出1.5倍。

天猫美特食品专营店在天 猫(网站)商城销售的标称北京 瑞德梦科贸有限公司生产的瑞 德梦减肥茶,大肠菌群检出值 为大于110MPN/g,比标准规定 (不超过0.92MPN/g)高出118.6

杭州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 限公司滨盛路店销售的标称杭 州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委托 江苏海王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 司生产的海王牌钙加维D咀嚼 片,大肠菌群检出值为2.3MPN/ g, 比标准规定(不超过 0.92MPN/g)高出1.5倍。

针对上述不合格产品,国家 食药监管总局要求北京、江苏、 山东等省(市)食药监管部门责 令企业查清产品流向、召回产 品、分析原因进行整改,并依法 予以查处。此外,还要求不合格 食品生产经营者所在地省级食 药监管部门自通告发布之日起7 日内向社会公布风险防控措施, 3个月内向国家食药监管总局报 告查处情况并向社会公布。

据了解,大肠菌群是国内外 通用的食品污染常用指示菌之 一。食品中检出大肠菌群,提示 被致病菌(如沙门氏菌、志贺氏 菌、致病性大肠杆菌)污染的可 能性较大。大肠菌群超标可能 由于产品的加工原料、包装材料 受污染,或在生产过程中产品受 人员、工器具等生产设备、环境 的污染,或有灭菌工艺的产品灭 菌不彻底而导致。

房山区食药监管局圆满完成 "亚信非政府论坛第二次会议"保障任务



侯啸天

本报讯 程璨 亚信非政府论坛第 二次会议于6月28日至29日在北京 国际饭店举行。6月29日,房山区食 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餐饮科对考察活动 的餐饮提供单位进行现场监督检查, 保障考察活动顺利完成。

活动前房山区食药监管局餐饮科 前介入,与餐饮提供单价签订重大

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承诺书1份, 索取了供货方资质,对食材库房、加工 场所、用餐环境进行检查并提出整改 意见。考察活动当日,执法人员审核 菜谱2份(参会人员、工作人员各1 份)、出具监督意见书1份、检查笔录1 份。对食品和餐具进行了农药残留、 觸盐和餐饮洁净度的快速检测

共快检样品5件,检测结果全部合 格。此次活动共保障会议人员用餐 30人次,工作人员就餐47人次。

此次保障,得到了北京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应急管理处、重大活动监督执 法队和北京市食品药品稽查总队的大力支 持,共出动执法人次24人,执法车次6次, 圆满完成了此次高规格会议的保障任务。

昌平区食药监管局 召开食品生产许可条件保持部署会

本报讯丹辰7月4日,昌平区食品药 品监督管理局组织2015年11月至2017 年6月市局核发的食品生产企业共11 家,召开食品生产许可条件保持部署会。 会上传达了市局文件精神,要求企

业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确保生 产条件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食品安全 标准的规定,提高企业食品安全管理水 平。要求企业在一周内,以生产场所保 持、生产设备保持、工艺流程保持、制度

保持及现场核查问题整改情况等五方 面内容提交书面自查报告。

下一步,昌平局将对上述11家企 业食品生产许可条件保持情况进行监 督检查。